

让“宪法红”舞动亭城

——我市开展“12.4”国家宪法日系列宣传活动

今年12月4日是第九个国家宪法日,也是我国现行宪法公布施行40周年。全国第五个“宪法宣传周”日益临近,滁州市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紧紧围绕活动主题,精心组织、统筹安排,多层次、全方位、高密度地开展系列主题宣传活动,在全市营造学习宪法知识、弘扬宪法精神、维护宪法权威的浓厚氛围,推进宪法精神真正植根人民内心。

高位推进 拧成“一股绳”

坚持高位推动,市委宣传部分、市人大常委会监察和司法工委、市法宣办、市司法局会签《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 2022年全市“宪法宣传周”活动实施方案》,明确活动时间、宣传重点、主要举措。按照“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原则,对宪法“七进”活动逐一明确牵头单位,并由各牵头单位分别制定具体实施方案,扎实推进落实。各牵头单位统筹协调,各责任部门整体联动,在全市形成宪法宣传教育的强大合力,营造了尊崇宪法、学习宪法、遵守宪法、维护宪法、运用宪法的浓厚氛围。

突出重点 上好“一堂课”

以“法律七进”为抓手,分层次、分主题、分场地开展宣传活动,推动宪法精神融入百姓生活,在全市掀起法治宣传新高潮。

青少年上好法治教育课。加强宪法在青少年群体中普及力度,市教育体育局组织全市中小学校举办宪法晨读活动、“学宪法 讲宪法”活动,在成人仪式中设立“礼敬宪法”环节,视情组织“法治副校长”开展“送法进校园”宪法主题宣讲活动,在青少年群体埋下法治的“种子”。

社区群众上好普法课。针对社区群众法治需求和关注的热点问题,结合“法治乡村社区”行动,在各监测点开展普法宣传活动。充分利用市民讲堂、道德讲堂等阵地为社区居民讲法治课,加强未成年人保护法、家庭教育促进法等法律法规的学

习宣传。

企业人员上好学用法课。面向国有企业、民营企业经营管理人员和职工,通过举办宪法报告会、



“法治乡村社区”集中宣传活动

职工有奖竞赛等形式,突出宣传“法治是最好的营商环境”、宪法法律对国有经济的法律法规等,进一步提升职工群众的法律素质,让广大职工懂得尊法、学法、守法、用法。

农村群众上好法律培训课。结合“法治乡村社区”专项行动,由11个领域的牵头单位在各监测点开展普法宣传活动。充分利用农村文化礼堂、农家书屋等为农民提供有针对性的法治培训,大力培育农村学法用法示范户。



领导干部上好思想课。组织国家机关工作人员宪法知识测试,开展宪法宣誓活动。利用党委(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会、业务培训会等,组织开展宪法专题学习、旁听庭审等活动,推动国家机关

工作人员增强宪法法律意识,依法依宪履职。

部队军人上好普法强军课。结合部队工作实际,组织军事法官、军事检察官、军队律师开展普法宣传。开展退役军人系统“两法”知识竞赛。

网媒人员上好普法守法课。组织网络媒体策划开展形式多样的宪法宣传活动,促进宪法精神的网络传播。在网络视听机构播出宪法宣传公益广告,个人信息保护法等新出台法律法规的学习宣传。

全域联动 编织“一张网”



开展法治宣传

通过拓展宣传渠道、加强宣传力度,举办一系列丰富多彩的活动,让宪法宣传有声有色、有滋有味。

编织一张全覆盖的宣传网。组织开展第二届“法韵亭城·最美滁州”法治文化作品征集评选活动;电视台、电台和报纸等媒体刊发宪法宣传公益广告,滚动播放宪法宣传标语口号、宣传视频、法治文化作品等,形成浓厚的社会宣传氛围。

编织一张针对性强的学习网。重点活动按照“一篇征文、一场宣讲、一次宣誓”创新形式和内容,开展一次以“宪法与我们的生活”为主题的征文活动;市人大常委会负责同志深入基层开展党的二十大精神主题宣讲活动;开展一次“宪法日里话振兴”主题宣传活动,提升干部群众学习宪法的主动性、积极性。

宪法宣传是一项春风化雨、润物无声的长期工程。滁州市将继续深入开展宪法宣传教育活动,不断增强人民群众宪法意识,让法治思维融入城市血脉,奋力打造城市治理的闪亮名片。

(滁州市司法局供稿)



“两法”知识竞赛

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
推动全面贯彻实施宪法

“12·4”国家宪法日

1982
2022

纪念现行宪法公布施行四十周年

中华人民共和国司法部
全国普法及法律常识办公室
2022年12月

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
推动全面贯彻实施宪法

“12·4”国家宪法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宪法

纪念现行宪法公布施行四十周年

中华人民共和国司法部
全国普法及法律常识办公室
2022年12月

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
推动全面贯彻实施宪法

“12·4”国家宪法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宪法

纪念现行宪法公布施行四十周年

中华人民共和国司法部
全国普法及法律常识办公室
2022年12月

滁州市“法韵亭城·最美滁州”法治摄影作品展



《小小少年爱法典》一等奖 赵浩然



《有“典”相伴 与爱同行》一等奖 邵先艳



《猜灯谜学税法》二等奖 黄梓林



《宪法至上 铭记心中》二等奖 柳浪



《“民法典”进课堂》二等奖 肖明峰



《走进田间地头播撒法律“种子”》二等奖 韩磊



《致敬社区网格员》二等奖 丁磊



《民法典在身边》二等奖 王慧敏



《普法第二课堂——走进青少年法治宣传基地参观学习》三等奖 谢兆明



《“典”韵飘香》三等奖 柳浪



《法治新声》三等奖 董家飞



《法治乡村“红人”助力》三等奖 刘国祥



《普法进校园》三等奖 姜林林



《法治乡村“红人”助力》三等奖 刘国祥

滁州市司法局 滁州市法宣办 宣